

江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赣教师办函〔2019〕3号

关于组织教师参加“厚植弘扬师德师风尚 做新时代党和人民满意的好老师” 网络培训示范班的通知

各有关设区市教育局、高等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推进实施《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大力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教育部决定依托国家教育行政学院中国教育干部网络学院举办“厚植弘扬师德师风尚 做新时代党和人民满意的好老师”网络培训示范班。根据教育部要求，现就组织我省教师参加网络培训示范班工作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引导广大教师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深刻认识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重

要性紧迫性，明确师德师风建设的任务目标和重要举措，牢牢把握继承和发展、高线引领和底线要求、严管和厚爱的关系，更好地发挥其在加强教师师德师风建设，做好教师思想政治工作等方面的重要作用，推动各地各校师德师风建设水平不断提升，维护风清气正的教育生态。

二、培训对象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高等院校、中职学校、中小学校及幼儿园主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相关负责同志及教师，共培训 740 人（名额分配情况见附件 1）。

三、培训时间

2019 年 3 月 11 日至 2019 年 6 月 16 日。其中，3 月 11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为筹备阶段，进行培训部署和组织报名；2019 年 4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为培训阶段，参训学员按照培训计划有组织地参加培训学习；2019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16 日为总结阶段，对培训工作进行总结评估。

四、培训平台

依托中国教育干部网络学院 (www.enaed.edu.cn) 培训平台组织实施。

五、培训环节

培训分课程学习、交流研讨、成果撰写、在线考试四个环节。具体培训内容与考核要求见附件 2。

六、有关要求

1. 教育行政部门、中小学校、幼儿园参训人员由相关设区市教育部门负责选派，中职、高校参训人员由有关学校负责选派，教师参加培训以班为单位。

2. 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培训工作，明确市级负责人 1 名，各中职、高校联系人 1 名，高校、中职学校以省为单位组班，以高校、中职学校为小组开展培训活动，各中小学及幼儿园以设区市为单位组班并开展培训活动；各班设班长 1 名，具体负责培训的组织管理工作。各地各校请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前将培训回执表(附件 3)和参训学员信息表电子版发送到指定邮箱。

3. 各地在培训过程中要加强指导与监督，及时总结培训经验，确保培训工作取得实效。本次培训不得向学校和教师收取任何费用。

七、联系方式

1. 省教育厅职成处

联系人：杨涵深

联系电话：0791-86765153

电子邮箱：yhs@jxedu.gov.cn

2. 省教育厅高教处

联系人：王允

联系电话：0791-86765167

电子邮箱：gjc@qq.com

3. 省教育厅师资处

联系人：周一川

联系电话：0791-86765197

电子邮箱：sdjs@jxedu.gov.cn

附件：1. 培训名额分配表（分中小学、幼儿园、中职、高校）

2. 培训实施方案

3. 培训回执表

4. 参训学员信息表



附件 1

中小学、幼儿园培训名额分配表（300 人）

班级	地市	名额（人）	班级数量
中小学 1 班	景德镇市	50	1
中小学 2 班	抚州市	50	1
中小学 3 班	萍乡市	50	1
中小学 4 班	鹰潭市	50	1
中小学 5 班	宜春市	50	1
中小学 6 班	新余市	50	1
合计		300	6

说明：含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负责中小学、幼儿园师德师风建设的相关负责同志。

中职学校培训名额分配表（60人）

班级	学校名称	名额（人）
中职1班	江西省电子信息工程学校	3
	江西省化学工业学校	3
	江西省水利水电学校	3
	江西省商务学校	3
	江西省医药学校	3
	江西省民政学校	3
	江西省体育运动学校	3
	江西省信息科技学校	3
	江西省建筑工业学校	3
	江西省女子中等专业学校	3
	南昌工业学校	3
	江西工程学校	3
	南昌保险学校	3
	江西省通用工程技术学校	3
	南昌工业工程学校	3
	南昌铁路保安中等专业学校	3
	江西省轻工高级技校	3
	江西省财务会计学校	3
	南昌市城市建设学校	3
	江西省冶金工业学校	3
合计	60	

说明：含教育行政部门和中职学校负责师德师风建设相关负责同志。

高校培训名额分配表（380人）

班级	学校	名额（人）
高校 1 班	南昌大学	15
	东华理工大学	5
	江西理工大学	5
	南昌航空大学	5
	井冈山大学	5
	江西科技师范大学	9
	江西中医药大学	5
	南昌大学科学技术学院	2
	南昌大学共青学院	2
	江西理工大学应用科学学院	2
合计		55

说明：含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负责高校师德师风建设的相关负责同志。

高校培训名额分配表

班级	学校	名额（人）
高校 2 班	江西师范大学	15
	景德镇陶瓷大学	5
	赣南医学院	5
	赣南师范大学	10
	宜春学院	5
	九江学院	5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	2
	华东交通大学理工学院	2
	东华理工大学长江学院	2
	南昌航空大学科技学院	2
	景德镇陶瓷学院科技艺术学院	2
合计		55

说明：含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负责高校师德师风建设的相关负责同志。

高校培训名额分配表

班级	学校	名额（人）
高校 3 班	江西农业大学	5
	华东交通大学	5
	南昌理工学院	5
	江西警察学院	5
	新余学院	5
	江西服装学院	5
	南昌工学院	5
	南昌师范学院	10
	萍乡学院	5
	景德镇学院	5
合计		55

说明：含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负责高校师德师风建设的相关负责同志。

高校培训名额分配表

班级	学校	名额（人）
高校 4 班	江西财经大学	5
	上饶师范学院	10
	南昌工程学院	5
	江西科技学院	5
	江西工程学院	5
	江西应用科技学院	5
	豫章师范学院	5
	江西农业大学南昌商学院	2
	江西财经大学现代经济管理学院	2
	江西中医药大学科技学院	2
	赣南师范大学科技学院	2
	江西科技师范大学理工学院	2
合计		50

说明：含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负责高校师德师风建设的相关负责同志。

高校培训名额分配表

班级	学校	名额（人）
高校 5 班	江西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4
	江西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3
	南昌影视传播职业学院	3
	宜春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4
	江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4
	抚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4
	上饶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4
	九江职业大学	3
	九江职业技术学院	3
	江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3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	3
	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
	江西陶瓷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	2
	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	3
	景德镇陶瓷职业技术学院	3
	江西工业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
	江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3
	江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
	合计	

说明：含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负责高校师德师风建设的相关负责同志。

高校培训名额分配表

班级	学校	名额（人）
高校 6 班	江西信息应用职业技术学院	3
	江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3
	江西艺术职业学院	2
	江西财经职业学院	3
	江西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3
	江西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3
	鹰潭职业技术学院	3
	江西现代职业技术学院	3
	江西外语外贸职业学院	3
	江西工业贸易职业技术学院	2
	江西应用工程职业学院	2
	江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2
	江西水利职业学院	2
	抚州职业技术学院	2
	江西生物科技职业学院	2
	赣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
	赣南卫生健康职业学院	2
	江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2
	共青科技职业学院	2
	江西水利职业学院	2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2	
合计		50

说明：含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负责高校师德师风建设的相关负责同志。

高校培训名额分配表

班级	学校	名额（人）
高校 7 班	江西广播电视大学	5
	江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	5
	江西卫生职业学院	3
	江西青年职业学院	3
	上饶职业技术学院	3
	江西农业工程职业学院	3
	南昌职业学院	3
	江西科技职业学院	3
	江西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3
	赣西科技职业学院	3
	江西先锋软件职业技术学院	3
	江西制造职业技术学院	3
	江西工程职业学院	3
	江西泰豪动漫职业学院	3
	江西太阳能科技职业学院	3
	江西传媒职业学院	3
	江西冶金职业技术学院	2
	吉安职业技术学院	2
	江西洪州职业学院	2
	江西枫林涉外经贸职业学院	2
合计		60

说明：含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负责高校师德师风建设的相关负责同志。

附件 2

“厚植弘扬师德风尚 做新时代党和人民满意的好老师”网络培训示范班培训实施方案

为保证“厚植弘扬师德风尚 做新时代党和人民满意的好老师”网络培训的顺利开展，特制订本方案。

一、培训时间与安排

本次培训时间为 2019 年 3 月 11 日至 6 月 16 日，分为筹备、学习、总结三个阶段，每个阶段的具体时间安排和主要工作内容见下表：

培训阶段	培训时间	工作内容
筹备阶段	3 月 11 日 至 3 月 31 日	1. 发放培训通知和方案，进行培训部署； 2. 落实培训名额，回执报名信息； 3. 进行训前指导，做好学习卡发放。
学习阶段	4 月 1 日 至 5 月 31 日	1. 各地各校进行培训过程监控与管理。 2. 参训学员按照教学计划，完成规定学时视频课程学习，参与交流研讨，撰写学习成果，完成在线考试。
总结阶段	6 月 1 日 至 6 月 16 日	1. 参训学员在线下载打印学时证明； 2. 各地提交培训简报与总结，推选优秀研修成果； 3. 进行培训评估与总结。

二、培训平台使用

本次培训依托中国教育干部网络学院（www.enaed.edu.cn）

组织实施。参训学员在中国教育干部网络学院进行实名注册，登录后使用统一发放的学习卡参加学习（已注册过的学员可直接登录并使用学习卡）。培训期间参训学员也可以下载中国教育干部网络学院移动客户端（学习公社 app）随时登录学习，还可以关注中国教育干部网络学院微信公众号了解各类信息。



网院APP下载



微信关注我们

三、培训内容

本次培训结合参训对象实际分类设计培训内容，特邀教育部相关司局领导、专家学者和全国师德标兵参与课程录制，设置了“夯实政策理论 坚定政治方向”“加强法规学习 深化师德认知”“遵守职业规范 守好师德底线”“加强自我修养 维护职业形象”“学习先进典型 弘扬师德风尚”等课程模块（具体课程见下表），包括专家讲座、主题报告、专题访谈、专题片、纪录片等形式。

专题网络培训课程列表（高校）

课程模块	课程名称	主讲人	单位及职务
夯实政策理论 坚定政治方向	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进新时代高等教育事业科学发展	顾海良	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委员
	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推动教师教育创新发展	王定华	北京外国语大学党委书记、教授
	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理想信念	公方彬	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大学教授

课程模块	课程名称	主讲人	单位及职务
夯实政策理论 坚定政治方向	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纵深发展	杨凤城	中国人民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书记
	中国改革为什么能成功——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系列微课	徐 斌	北京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
加强法规学习 深化师德认知	法律基础知识	王俊伟	辽宁华昊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新时代大学治理面临的新形势与《高等教育法》的修订	王大泉	教育部政策法规司副司长
	教师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解读	石连海	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副教授
	《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41号）释义	解汉林	教育部学生司学籍学历管理处处长
遵守职业规范 守好师德底线	《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解读系列微课	微 课	
	《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系列微课	微 课	
	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	王敬波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
	如何走出科研评价与科研诚信困局——解读《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	段伟文	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所研究员
	师德与得失	王士祥	郑州大学文学院教授
	大学教师的职业责任与道德	肖群忠	中国人民大学哲学院教授
加强自我修养 维护职业形象	教师的文化素养	李 芒	北京师范大学教授
	新时代的期望与教师的担当	骆承烈	山东省曲阜师范大学孔子文化学院副院长、教授
	高校青年教师沟通巧技能	刘平青	北京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副院长
	教育与幸福	文东茅	北京大学社会科学部副主任
	师德师风建设与传统文化	姚小玲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
	压力管理与心理健康促进	樊富珉	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心理学系副主任

课程模块	课程名称	主讲人	单位及职务
学习先进典型 弘扬师德师风	高校青年教师思想政治工作的创新——以北京林业大学为例	李铁铮	北京林业大学教授
学习先进典型 弘扬师德师风	高校教师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思考与实践——以北京交通大学为例	蓝晓霞	北京交通大学党委宣传部长
学习先进典型 弘扬师德师风	做大学生健康成长的人生导师	曲建武	大连海事大学教授
	钟扬同志先进事迹报告会	陈浩明 等	复旦大学报告团
	黄大年同志先进事迹报告	孙友宏 等	吉林大学报告团
	陈先达：行走的马列字典	专题片	
	绵阳师范学院师德标兵与师德先进集体	微 课	
	榜样 3	专题片	

说明：1. 具体课程或有调整，请以平台最终发布课程为准；

2. 主讲人职务为课程录制时的职务。

专题网络培训课程列表（中小学校、幼儿园）

课程模块	课程名称	主讲人	单位及职务
夯实政策理论 坚定政治方向	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颜晓峰	国防大学教授
	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推动教师教育创新发展	王定华	北京外国语大学党委书记、教授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全国教育大会重要讲话精神	杨银付	中国教育协会秘书处秘书长
	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理想信念	公方彬	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大学教授
	中国改革为什么能成功——纪念改革开放 40 周年系列微课	微 课	
加强法规学习 深化师德认知	教育法修订与依法治教的新形势与新任务	王大泉	教育部政策法规司副司长
	教师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解读	石连海	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副教授
	《义务教育法》解读及教学建议	张维平	沈阳师范大学教授
	《未成年人保护法》解读	石连海	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副教授

课程模块	课程名称	主讲人	单位及职务
遵守职业规范 守好师德底线	《新时代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解读	迟希新	北京教育学院教授
遵守职业规范 守好师德底线	《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解读	姚金菊	北京外国语大学法学院教授
	《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方法》解读	姚金菊	北京外国语大学法学院教授
	强化教师礼仪 塑造美丽形象	李兴国	国家行政学院社会和文化教研部教授
遵从专业标准 提升职业素养	中小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解读	李铁安	中国教育科学院副研究员
	新定位、新形象、新要求——《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解读	刘 焱	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学部教授
	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新使命	高书国	中国教育学会副秘书长
	师德师风建设与传统文化	姚小玲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
	压力管理与心理健康促进	樊富珉	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心理学系副主任
学习先进典型 弘扬师德风尚	于漪老师：以人格育人格	程红兵	深圳明德实验学校校长
	新时代海淀区师德师风建设的区域规划与实施方略	刘大鹏	北京市海淀区教育委员会人力资源科科长
	名师成长视角下探师德建设的内生途径	范 群	浙江省嵊泗初级中学党支部副书记，浙江省德育特级教师
	白老师的脊背	微 课	
	榜样 3	专题片	

说明：1. 具体课程或有调整，请以平台最终发布课程为准；
2. 主讲人职务为课程录制时的职务。

四、培训环节与要求

本次培训分为课程学习、交流研讨、成果撰写、在线考试四个环节。

1. 课程学习：培训期间，参训学员需完成不少于 20 学时（45 分钟/学时）的视频课程学习任务。
2. 交流研讨：培训期间，参训学员结合培训心得和本校实

际进行网上集中研讨，也可结合所在学校实际情况，线下自行组织开展讨论。此外，中国教育干部网络学院将设立主题研讨区，参训学员可在论坛内与全国范围内的教师同仁进行广泛地互动交流，分享学习成果。

3. 成果撰写：培训期间，参训学员需结合培训目标、内容和自身工作实际，围绕“立德树人铸师魂 不忘初心正师风”主题撰写一篇学习心得作为本次培训的研修成果。培训后期，以省为单位择优推荐优秀研修成果至中国教育干部网络学院平台宣传展示（具体要求另文通知）。

4. 在线考试：参训学员在完成规定学时的课程学习后，需参加在线考试，考核内容为培训课程所学内容，重点考察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系列文件相关内容，题型为单选、多选、判断。

五、培训考核

为确保培训质量和培训效果，本次培训从过程性与终结性两个维度对学员进行考核，完成培训考核要求且在线考试合格的参训学员方可在线打印学时证明，参训单位可将其纳入相关档案，学习时长计入继续教育培训学时。

考核维度	考核标准
过程性考核	自主选学不少于 20 学时的网络课程；
	参与班级研讨不少于 2 条；
	根据个人学习收获或研究成果，撰写一篇不少于 1000 字的研修心得，要求主题鲜明、语言通顺、条理清晰、结构完整、逻辑严谨；
终结性考核	参加在线考试（总分为 100 分），60 分及以上为合格，考试时间为 90 分钟。

六、培训总结与评估

培训结束后，收集整理各地培训简报、培训总结，组织相关专家和学员对培训工作和满意度进行评估，包括需求适配度、内容设计科学性、师资选配合理性、组织有序性等，进一步总结培训经验，为今后培训工作的开展提供依据和基础。

七、组织管理与保障

1. 本次培训由教育部教师工作司负责统筹规划与指导，委托国家教育行政学院中国教育干部网络学院组织实施。国家教育行政学院成立专项工作组，负责培训方案的设计与具体实施工作。

2. 各省（区、市）教育行政部门需明确省级负责人1名，省级联系人1名，负责培训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组织落实；各地市级教育行政部门设置联系人1名，作为班级管理员负责所在地区中小学校及幼儿园参训学员的培训组织管理，各中小学校及幼儿园以地市级教育行政部门为单位开班；各高校设置联系人1名，负责所在单位参训学员的培训组织管理，各高校以省为单位开班，以高校为小组开展培训活动。管理团队主要工作职责详见下表：

管理团队	数量	主要工作职责
省级负责人	1人	负责统筹协调所在省份的培训工作的（含教育部及其他中央部门所属高校）。

管理团队	数量	主要工作职责
省级联系人	1人	1. 汇总学员信息：明确省内各地市级联系人和高校联系人，统一汇总省内参训学员名单，按时提交《管理团队回执表》和《参训学员信息表》； 2. 发放学习卡：及时准确发放学习卡等启动材料给各地市级联系人和高校联系人； 3. 培训督学促学：加强同省内各地市级和高校联系人、国家教育行政学院相关老师的沟通，定期发布省内学情通报，做好培训督学促学工作，共同保障培训实效； 4. 做好培训总结：按要求做好培训总结工作，并以省为单位推选优秀研修成果至平台宣传展示（具体要求另文通知）。
各地市级教育行政部门联系人	各地市级主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相关负责同志1人	1. 下发启动材料：及时准确下发学习卡等启动材料给所在单位及管辖范围内的参训学员，做好学习卡分发记录，并指导学员及时注册学习； 2. 培训督学促学：加强同省级联系人、国家教育行政学院相关老师的沟通，协同国家教育行政学院相关老师共同处理好学员在学习过程中遇到的各类问题，并根据省内发布的学情通报，定期发布本地本校学员学习情况，督促学员按时完成学习任务，取得培训实效。
高校联系人	各高校主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相关负责同志1人	

八、联系方式

学员服务热线电话：400-811-9908

报名联系人：卢扬、邵明凯

电话：010-60217851、69249999 转 6701

邮箱：jspx@naea.edu.cn

附件 3

培训回执表（中小学、幼儿园）

设区市教育局：

市级负责人信息				
姓名		部门 职务		电话
手机		邮箱		
中小学、幼儿园参训学员分班信息				
班级	人数	班长姓名	电话	QQ
.....				
合计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培训回执表（中职学校）

中职学校名称：

学校负责人信息				
姓名		部门及 职务		电话
手机		邮箱		
中职学校参训学员分班信息				
班级	人数	班长姓名	电话	QQ
.....				
合计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